

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落实《关于推进广东志愿服务制度化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根据共青团广东省委《关于加强我省志愿服务师资队伍建设和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组建广东志愿服务讲师团并实现全省资源共享，不断提升我省志愿服务培训水平，我校将推荐优秀老师成为广东省志愿服务培训师资队伍备选人员，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师资条件

（一）思想政治素质和政策理论水平较高，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思想、政治、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二）热爱志愿服务事业，有较好的研究能力，有敬业精神，职业道德良好。

（三）在志愿服务及相关领域有深入研究的专家学者，具有较丰富的志愿服务实践经验和较大社会影响力的领导干部以及志愿者骨干。

（四）能够运用现代培训的理念和方法组织教学，善于理论联系实际，结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启发引导志愿者组织和志愿者解决现实问题。

（五）身体健康，有时间保障，能够胜任所担任的教学任务。

二、讲师权利

（一）讲师团成员可获得相应荣誉身份和聘书。

（二）讲师团成员授课时，可获得相应课酬或折算为相应志愿服务时长。

（三）讲师团成员可参加全省专题师资培训，可参加全省性的志愿服务学习交流活动；优秀讲师可获推荐参加全国性的志愿

服务学习交流活功。

（四）优秀讲师可由团省委、省志愿者联合会推荐加入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师资库。

三、推荐方式及程序

（一）推荐。各单位对本单位申报对象按照入选条件进行前期资格审查，对符合条件的，填写《广东省志愿服务培训师资库备选人员推荐表》后加盖单位公章。

（二）组织审核。对推荐人员的基本信息、教学情况和科研成果由省志愿者联合会秘书处进行审核、汇总。

（三）专家委员会评审。团省委、省志愿者联合会组织专家委员会依据师资条件进行评审，确定师资人选。

（四）发放聘书。经过评审确定的师资人选，由省志愿者联合会进行聘用并发放聘书，聘期三年。

四、有关事项

（一）请各单位将报名表及教学教案、学术论文等相关证明材料于11月23日前发送到校团委邮箱（xtw@scau.edu.cn）。

（二）师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志愿服务理论研究、社会组织管理、阳光助残、关爱异地务工劳动子女、生态环保、扶贫开发、应急救援、禁毒教育、法律服务、社区矫正、医疗健康、文化宣传及新媒体推广、项目筹资与运营、心理咨询等志愿服务相关领域富有经验和影响力的人士。

（三）师资库建立后，各地各单位可根据当地培训需求提出申请，省志愿者联合会秘书处将根据各地、各单位培训需求，安排培训讲师前往授课。

附件：1.关于加强我省志愿服务师资队伍建设及有关问题的

通知

2.广东省志愿服务培训师智库备选人员推荐表

联系人：金智欢

联系电话：020-85285065

电子邮箱：xtw@scau.edu.cn

共青团华南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17 日